

Date of Sermon : 2008 年十月 26 日

論父與兒子（五）

經文

約翰福音一章 14 節：「道成了肉身，住在我們中間，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。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，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。」

創世記第三章。

前言

大家都惋惜王永慶的死，各處緬懷聲不斷。歌頌有才德的富人，以及緬懷對社會有貢獻的人是人之常情。但對一個一無所有的人的死而哭，其情感是真摯不虛假的，就如那些看著耶穌背十字架的耶路撒冷的女子。然，我們卻要注意且記住耶穌對她們的哭的反應，他說：「耶路撒冷的女子，不要為我哭，當為自己和自己的兒女哭。」（路 23:28）這是什麼意思？又，耶穌接著又引用何西阿書十章 8 節的「人要向大山說：倒在我們身上！向小山說：遮蓋我們！」為什麼？上帝兒子的死不是要觸動人的心腸來可憐他，而是要讓人看到他的死乃是為罪人而死，並要她們將這信息傳揚下去，給後代的人聽。

更明白基督講的話

讀經的喜樂莫過於明白主耶穌親口所講的話。譬如上週因講解亞當與女人的犯罪情形，使我們明白主耶穌在路加福音九章 60 與 62 節所說的話，「任憑死人埋葬他們的死人；你只管去傳揚神國的道（太 8:22 節記，你跟從我罷！）…手扶著犁向後看的，不配進神的國。」知道了亞當與夏娃凡事充足，處在沒有經濟與感情的壓力之下，都會背叛主，我們還以為我們在一無掛慮之後才容易跟隨主？我們應該除去這個迷思，就在現今當下來跟從主，因跟從主不是未來式，而是現在式，且是現在進行式。事實上，我們也看到，人在他的專業上有所成就而滿足的時候，第一個要丟棄的就是上帝。

這給我們基督徒人生很大的啟發：身為丈夫的，其天然的本性是照顧妻兒，使之溫飽，這實在是為夫者沉重的壓力。但，即使壓力再重，但不要忘了，要更愛主。身為未婚者，擇偶對象當以愛主為前提，若對方阻止你，甚至抵擋你愛主，當有智慧，不要重蹈亞當所犯的錯誤。

另外，上週另一個明白是，從亞當選擇吃夏娃給他的果子，而不願遵行上帝的誡命一事來看，我們便明年主耶穌講的一句話，說：「人到我這裏來，若不愛我勝過愛（愛我勝過愛：原文是恨）自己的父母、妻子、兒女、弟兄、姐妹，和自己的性命，就不能作我的門徒。」（路 14:26）

創世記第二章：一切盡都美好

上帝是自由的上帝，有主性的上帝，故祂造人有祂形像樣式時，便將自由與主權也造在人的裏面，這叫做形像的分享。上帝將其形像分享於人，好使人像祂。上帝是不背乎祂自己的上帝，故祂行使其絕對的自由與絕對的主權時，絕對按其本性為之，絕對不違反祂聖潔、公義、良善的道德本性。

這樣，當上帝說話時，祂必將其本性蘊涵在所說的話中。上帝向人所說的第一句話便傳達出祂是自由，又自我設限的上帝。要知道，上帝說話乃是要人聽，並且要人將話聽進去，好叫人認識祂，而認識上帝才能真正認識自己。箴言一章 7 節說：「**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；愚妄人藐視智慧和訓誨。**」因此，人也當認識自己是自由，但這自由是需受規範的自由。

獨居：人認識上帝得以認識人自己，相對地，認識人自己也可以認識上帝。於是，上帝向人說的第二句話所傳達的信息是，具位格者獨居是不好的。而當上帝說「**那人獨居不好**」時，便指出幾點事實：

- (1) 上帝雖與人同在，但上帝還是說人是獨居的，便表示上帝與人有質別；
- (2) 人若獨居而無其他人與他同居的話，則與上帝的樣式不符，因此獨居不好；
- (3) 因獨居不好，便暗示上帝是多於一個位格的上帝，而整本聖經啟示上帝是聖父、聖子與聖靈的三位一體上帝。

認識自己除了認識自己是誰之外，還要認識自己的能力為何，且要認識身為君王的統治權的能力為何。上帝將萬物帶至亞當面前，亞當命了各物之名，遂表現出他統治的能力。由於這樣站在萬物之前的統治權是賜給男人的，這就是為什麼我請弟兄站在台前的原因。當你們站在台上時，必須顯出王者之威，要確實地帶領會眾唱詩，讀經，禱告等事，不可以不配的假謙卑誤了正事。當弟兄未扛起責任時，才會請姐妹為之。然，若姐妹在教會發言權過重，甚至站講台，必會產生不可收拾的後遺症。而歷史讓我們看到，聖經作者無一是女性，正統神學的建立者也無一是女性。

隨後，上帝開始進行睡中取骨的動作。上帝使亞當沉睡的目的無它，因亞當是人，醒著取骨會甚疼痛。當上帝將女人造好之後，便帶其至亞當面前，亞當便說了一句最高文學層次的話，「**這是我骨中的骨，肉中的肉**」；命了最重要的名，就是「**女人**」；溯了最重要的源，就是「**她是從男人身上取出來的**」。

接下來，上帝定了男人與女人的婚約之禮，「**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，二人成為一體。**」

我們因此看到，原造的亞當與上帝的關係，與自然的關係，與女人的關係，以及與自己的關係，盡都美好。而這一切的美好以一句話表之，就是「**當時夫妻二人赤身露體，並不羞恥。**」當人無罪時，定睛看自己（赤身露體），或定睛看別人（赤身露體），無論看多久，都不覺得羞恥。反之，則不然。

總之，創世記第二章的中心信息就是，只要人行在被造的本位中，一切的一切皆是美好無瑕疵的。這情形不因他被造的有限而不成立，故亞當不需去奢想自己成為上帝，以為如此才是最美好的事。

創世記第三章

創世記第三章與第二章乃是有機聯合的關係，因此我們就必須以第二章的認識為基礎來解釋第三章。第二章所述乃關乎被造本位的榮耀與尊貴，人只要站在上帝為其所設的本位上，就不羞恥，光光明明。第三章依循這主軸繼續為之，但這一次卻是要面對黑暗靈界勢力的衝擊。

許多人不明白為什麼上帝許可撒但對人進行試探的動作，以為只要牠不進入伊甸園，就沒有爾後人類悲慘的歷史。孰不知，第三章上帝許可撒但的試探正是要將第二章意義推上最高峰的過程。這高峰是，人雖被造有限，但他只要站穩被造位份，亦可擊潰魔鬼的試探。這告訴我們，面對試探而失敗，有限不是藉口，不守本位才是主因。

撒但的出現

第三章的蛇的出現是令人驚訝的。上帝單造亞當一人，又從亞當的肋骨造了女人，女人理當看到的是亞當一人而已，怎麼突然有蛇出現，並與她談話？這蛇是誰？牠名叫魔鬼，又叫撒但（啟 12:9），撒但就是抵擋的意思（太 4:10）。這蛇之名不是亞當命萬物名中的一環，乃是上帝所為，亦即撒但在亞當命萬物名之前就已存在，並且牠已經是墮落的天使-魔鬼了。

試探女人的這魔鬼也是試探耶穌的那一位，而耶穌受魔鬼試探時，乃是受到一個活生生的人物而來的試探。這樣看來，魔鬼試探女人時也是活生生的顯在她的面前。也就是說，女人受試探不是來自幻影，不是來自想像，不是伊索寓言，也不是卡通故事，這試探是實實在在發生在兩位格之間的事。

光明的天使：那麼，撒但以什麼樣子顯在女人面前？如許多圖畫所畫，以蛇樣顯之，還是以邪惡的面容顯之？都不是。得此問題的答案可從三章 1 節前半段經文中得著線索，「**耶和華神所造的，惟有蛇比田野一切的活物更狡猾。**」其中，「狡猾」與前一節經文的「赤身露體」乃出於同一字根，而保羅又說撒但是光明的天使，因此，撒但乃是以光明的型態顯在女人面前，即女人所看到的是比她與亞當更為光明的活物。

正因如此，女人便失了戒心，以為這撒但乃是從天上來的使者。撒但為了擄獲人心，使之服在牠的意志之下，牠便狡猾地以好朋友的姿態與女人交談，讓女人以為牠的話可信。等到女人對牠無戒心之後，牠便開始施其扭曲上帝的話的惡毒技倆。

撒但為什麼要試探人呢？因為牠極恨聖潔之人與事，這是牠已完全失去的東西。撒但自墮落後，牠本性的改變使之恨惡聖潔。從撒但試探女人開始，牠便不停地在歷世歷代中試探上帝的百姓，牠試探的手法與能力也因此與日俱增。到了主耶穌來的時候，牠更是大膽地試探他，且還重施故計，用上帝的話來試探基督。凡試探上帝之人，亦表示其恨惡上帝的聖潔。

不要進入試探

撒但的存在使得試探已不可避免，因此主耶穌要我們在面對試探時，不要進入試探中，這是主禱文的「**不叫我們遇見試探**」，以及主耶穌在客西馬尼園告訴門徒「**免得入了迷惑**」的意思。撒但的試探雖有，但上帝卻順勢運用這些試探來練就人對祂的順服與信心，並藉之得著生命的冠冕，誠如雅各書一章 12 節所說，「**忍受試探的人是有福的，因為他經過試驗以後，必得生命的冠冕，這是主應許給那些愛他之人的。**」

女人是弱者？

撒但為什麼不試探亞當，而去試探女人呢？是不是女人靈性比較脆弱，易受誘惑？絕不是如此，因為女人被造一如亞當一樣，同有上帝的形像樣式，故亦是完全的。女人之所以受蛇試探乃因女人將自己落入那試探中。然，我們不禁要問，為什麼一個完全的被造面對試探時，是那麼容易進入之？女人所受的誘惑不是需要更多的衣鞋化妝品，好使她更美，因為她已經是麗質天生；也不需要整理髮型儀容，因為她沒有流汗。當女人被造後，亞當一定會告訴她上帝說的話與作的事，他一定會帶她到分別善惡樹前，明令這樹的果子不可吃。這樣，其中的徵結在那裏？

我認為，女人為何會被試探勝過的原因有三：

- (1) 僅聽到上帝的話，卻未繼續深思其中的意義。她將上帝的話刻在木匾上，看之而不思之，以致對於上帝的聖潔、公義、良善等的本性僅皮毛深的認識而已，亦即她不求長進。這給我們的教訓是，一個原地踏步的基督徒，一個不在上帝的話語上進步的基督徒，一個不在聖經深度上求進步的基督徒（尤其是站講台者），註定是易進入試探的人，易被試探勝過的人，是失敗者。
- (2) 好奇地想知道在限制之外的知識為何。人對未知本就有知的慾望與衝動，因此女人多次站在分別善惡樹前，好奇地看著它，心想為什麼不能吃這麼悅人的眼目，且是可喜愛的果子呢？這樣的好奇因沒有受到上帝的道的規範，便如脫了韁的野馬，為所欲為。就好像現今某些科學家想知到複製人的知識一般。
- (3) 混入了魔鬼的原則。當上帝話語的純淨度受到挑戰時，人便擅意地加入自己意見，使上帝的話較好聽，較好信。請讀啟示錄二十二章 17-19 節，聖靈和新婦都說：「來！聽見的人也該說：來！口渴的人也當來；願意的，都可以白白取生命的水喝。我向一切聽見這書上豫言的作見證，若有人在這豫言上加添甚麼，神必將寫在這書上的災禍加在他身上；這書上的豫言，若有人刪去甚麼，神必從這書上所寫的生命樹和聖城刪去他的分。」

「更狡猾」

「更狡猾」除了以上所說的外表的更光明，同時另有一個意義就是，不是從上帝那裏來的另一個啟示。然，撒但的另一個啟示並非全新的，或從來沒有說過的內容，牠還是以上帝的話作為基礎來進行牠那另一個啟示的內容。而這另一個啟示的內容就是使人錯解上帝的話，進而錯誤地認識上帝。我們知道，玩弄字詞的人是可惡的，企圖謀殺字詞的精意。但我們要注意，撒但的狡猾並非採正反論述，將「不可吃」說成「可吃」，而是牠將上帝話語的強度稍稍降低之。此舉昭然若揭，就是使聽的人較容易接受牠所說的話。這給予我們極大的啟發與警惕，在傳道時不得降低福音的標準，基督是唯一的救主就是唯一的救主，不可妥協。

下週再繼續講論「論父與兒子（六）」。